

陕西省哲学社会科学基金项目(06J014S)

- 文学道路
- 作品论
- 报刊短评
- 网民随笔

李春平

LICHUNPINGYANJIULUNCONG

研究论丛

主 编 戴承元
副主编 冯丰收 雷升录

西北大学出版社
NORTHWEST UNIVERSITY PRESS

陕西省哲学社会科学基金项目(06J014S)

LICHUNPINGYANJIULUNCONG

李春平研究论丛

主编 戴承元 副主编 冯丰收 雷升录

西北大学出版社
NORTHWEST UNIVERSITY PRESS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李春平研究论丛 / 戴承元主编. — 西安: 西北大学出版社, 2007. 4

ISBN 978-7-5604-2171-1

I. 李… II. 戴… III. 李春平—小说—文学研究—文集 IV. I207.425-53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07)第048134号



李春平研究论丛

作 者: 戴承元 主编

出版发行: 西北大学出版社

地 址: 西安市太白北路229号

邮 编: 710069

电 话: 029-88303301

经 销: 全国新华书店

印 装: 陕西向阳印务有限公司

开 本: 787毫米×960毫米 1/16

印 张: 17.75

字 数: 310千

版 次: 2007年4月第1版 2007年4月第1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7-5604-2171-1

定 价: 28.00元

序

格非^①

去年,或许更早一点的时候,李春平先生给我打来一个电话,问我能否去安康学院给他的学生们讲一次课。由于“安康”这个地名所带给我的神秘感,更由于李春平先生在电话中对那里的风土人情绘声绘色的描述,我几乎是没有犹豫就答应了下来。但我在清华的工作太过杂乱,加上文债丛集,心虽向往,安康之行的愿望迄今未能达成。总觉得有些对不住朋友的盛情和自己当初的承诺。

不管从哪方面说,我都没有资格给《李春平研究论丛》写序。春平先生写作题材所涉,恰好是我所知甚少,绝无发言余地的领域。我在写《山河入梦》这部长篇时,苦于自己对官场文化的陌生,亦曾翻出春平的小说来读,一心希望能够有所借鉴。可不读还罢,一读之下,更觉胆怯。看来,任何一个作家都有他的专长和优势,也有自己的盲区。春平先生十多年托迹于仕林,其耳闻目睹,其所思所感,自然蔚为大观,不是我这样息影于所谓幽暗书斋的人可以窥其堂奥的。

中国社会自上世纪90年代以来,变化之剧、速,实在让人一日三惊。在社会的大变动之中,官场生态和文化现实自然是不可忽略的重要资源。春平先生既然有如此深厚的积累,目前又重返校园执教,我想,这正好给他提供了一个反刍的契机,可以使他的“官场小说”继续向纵深推进。

春平先生虽然著作浩繁,读者甚众,但从他的作品目录中的时间来看,他的主要创作经历亦不过十余年,其创作生命力之旺盛,由此可见一斑。我以为,《李春平

① 格非,男,原名刘勇,1964年出生,江苏丹徒县人。1981年考入上海华东师范大学中文系,毕业后留校任教。曾先后访问过德国、瑞典、日本等国。主讲写作、小说叙事学、伯格曼与欧洲电影等课程。1986年发表处女作《追忆鸟攸先生》。1987年发表成名作《迷舟》,从此以“叙述空灵”而成为中国先锋派小说的代表作家之一。1988年发表的中篇小说《褐色鸟群》更是被视为当代中国最玄奥的一篇小说。著有《格非文集》(三卷)、《小说叙事面面观》、《欲望的旗帜》、《人面桃花》、《山河入梦》等。现为中国作家协会会员,清华大学中文系教授,博士生导师。

研究论丛》的出版,固然可以给文学史和作家研究提供重要材料,亦可以看作对他此前创作生涯的一次检视和总结。

我记得笛福发表他的第一部作品《鲁滨逊漂流记》时,比春平先生现在的年纪大十余岁。从这个意义上说,他的创作才刚刚开始。在《李春平研究论丛》即将出版之际,我在对这样一位朋友兼同行表示祝贺的同时,也对他日后的创作怀着更大的期待。

2007年3月19日于清华园

序二

葛红兵^①

李春平是当代新生代作家群中非常重要的一员,他身上集中了中国当代最重要的一些文学品性:广阔的社会视野,沉厚的历史感,浓郁的乡土特色,敏锐的时代观察等。李春平横跨都市和乡土两个方面的题材领域,是一个视野广阔的作家。

他是一个城市观察家,写城市,他甚至比那些土生土长的城市作家还要敏锐。1996年,他创作长篇小说《上海是个滩》之后至今,著名评论家毛时安先生回忆起来还记忆犹新:“记得是在1996年春天,上海市作协决定编辑出版《大上海小说丛书》,当时我在作协负责这项工作。我们从众多的来稿中发现了长篇小说《上海是个滩》,这是唯一一部外地作家的作品,引起了我们极大的兴趣。小说写的是外地人参与浦东开发的奋斗历程,题材新颖,语言活泼,读后给人留下了深刻的印象……《上海是个滩》出版后,受到各方好评,东方电台还进行了连播。”毛时安先生认为:“迄今为止,这也是第一部直面反映浦东开发的长篇小说。作为浦东开放开发的文学记录,这部小说具有不可忽视的现实意义。”之后,李春平又连续出版了《上海夜色秀》等一系列长篇和中短篇都市小说。作为流寓都市的“外省作家”,他似乎获得了比都市本土作家更为有力的笔墨,他的每一部作品几乎都是成功的,都能获得不俗的销量和读者、评论界的热烈评价。之所以如此,我想可能正因为他是“外地”作家吧,他用异样的眼光打量都市,都市在一部分人眼里因平常而无趣、无味的部分在他眼里反而绽放出了异样的光芒。

李春平同时也是一个乡土书写者,安康的土地对他的滋养在他观察都市的时候起过作用,在他回望乡土的时候更是给了他特别的灵气。以前发表的《酒还没

^① 葛红兵,1968年出生,文学博士,著名文艺批评家,学院派作家,出版学术著作和文艺作品十多部。中国当代文学研究会理事,中国文艺理论学会理事,英国剑桥大学高级访问学者,新加坡南洋理工大学高级研究员,上海大学中文系副主任,博士生导师。

醒》是一部难得的佳作,最近他创作了以故乡安康为题材的中篇小说《郎在对门唱山歌》,小说以紫阳民歌为标题,以“是城。是小城。是山城。是县城。城的全称是:中华人民共和国陕西省安康市紫阳县城”为开头,饱满的乡土恋情,沉厚的风土况味和地域色彩,让文学界又一次体会到这位作家的多样况貌。小说一经发表立即引起了广泛关注,《小说选刊》“佳作搜索”栏立即做了介绍,《小说月报》、《三峡商报》等报刊随即做了转载。这充分说明李春平在乡土书写上的实力。

李春平是一个具有独特题材视域和创作风格的作家。《步步高》是他的创作进入成熟期的标志性作品,这部作品不仅使他获得了自己独特的“新官场小说”题材,也获得自己独特的“政治人格分析”写作风格。因为没有宗教信仰,中国人其实是世界上政治性最强的民族,抓住了“政治人格分析”就抓住了中国人国民性分析的把手。《步步高》情节流畅,结构紧凑,故事高潮迭起,文字简洁而富有张力,决无拖泥带水,是一部一旦拿起就让人不忍释手的小说,而之所以如此,根本原因在于《步步高》是一部从内容到形式都达到完美统一的作品。李春平没有像学院派作家那样玩弄叙事技巧,在形式上打圈圈,相反,他把自己的精力放在时代分析和人格分析上,形成从官场生活入手,从政治人格剖析入手的思路,让自己的作品成了时代本质生活的直观。

中国传统官场小说往往来自底层文人对官场生活的负面想象,因此,传统的官场小说又常常被称作“黑幕小说”,现今又常常被称作“反腐小说”,而李春平的小说并非如此,他摆脱了这个套路,它是把官场中的人也看作是常态的人,把官场也看作是常态生活场,在其中他渴望的是理解中国社会的政治生活逻辑,中国官场中人的政治人格内涵,最终上升到国民性批判的高度。也就是说,李春平是把官场小说当做国民性批判小说来写的,他继承并发扬了中国现代文学批判现实主义传统,让它在官场小说这个园地里开出了“新官场小说”的奇葩。郝雨教授说:“小说更重要的意义还在于提出了‘权力美学’这样的概念并进行了各个角度和层面的艺术表现。小说中有这样一段议论性的书写:‘古长书不是一个盲目的为官者。他对于权力的研究思考远比一般为官者要深刻得多。把权力作为审美对象的时候,权力是最美的,也是最有魅力的东西。权力的魅力,在于使用权力时的快感,这种快感的产生是由心理愉悦和生理愉悦共同引起的,它会刺激大脑皮层的兴奋。这是权力的美学特征之一。在一个等级森严的社会制度里,领导连开会都坐在一个众目睽睽的显要位置,权力带来的其他好处就自不必说了。他曾经仔细研究过,为什么有的领导喜欢在文件上签字批示?一是签字的政治功能,它既是为了表达领导的主张与倾向,是手迹的证明,也是一种权力符号。二是签字本身作为表达主张、安

排工作的一种方式,它具有一种特殊的美感。当了领导,就必然赋予了他诸多的政治体面。在以集团为单位的群体中,他是最荣耀的一个人。所以对领导最重的处理,就是取消这种荣耀——撤职;对领导最高的奖赏就是增加这种荣耀——提职。’以这样的眼光来看官场和权力实在是令人耳目一新。”郝雨教授的观点我是赞成的,我想进一步指明的是:李春平在权力美学之下发掘权力政治的隐性逻辑和政治人格的隐性逻辑——而这是过去的启蒙小说家较少关注的领域。从这个角度讲,这个领域还大有可为,李春平在这个方向上的成就使我们有理由盼望着李春平在这一领域有更多的建树。

综观李春平10年来的创作生活,他默默耕耘,创作出版了七部长篇,三十多部中篇小说,大量小说被《小说月报》、《中篇小说选刊》、《小说选刊》、《新华文摘》、《小说精选》、《中华文学选刊》等刊物转载,仅《小说月报》就转载过他的九部中篇,他的小说还被北京电影制片厂搬上了银幕,这对于新生代作家来说是非常了不起的成就。

十年机关工作、十年闯荡上海和最终回归的特殊经历,以及他所取得的文学成就,决定了李春平在当代作家中的研究价值。安康学院作为李春平本人供职的单位,有着得天独厚的资源优势和方便条件。把李春平作为一个专门的研究对象,是独具慧眼的,也是责无旁贷的。完全可以从作家、作品、创作道路等多层面进行研究,并取得丰硕的研究成果。

陕西是中国文学大省,陈忠实、贾平凹、高建群等开拓在先,近年又渐有李春平、红柯、冯积岐等崛起在后,他们构成了中国当代文坛决不能忽视的风景线,李春平是陕西创作群体中具有代表性的一员,也是中国当代新生代作家创作群体中极其重要的一员。从这个意义上讲,作为作家的李春平不仅是属于陕西的,也是属于中国的。作为安康学院中文系的研究成果,《李春平研究论丛》的出版是对他个人成就的肯定,也是一代作家浮出水面,成为当代中国文坛主力军的标志,这是非常值得祝贺的。

2007年3月9日于上海闲刊云静问茶书斋

目 录

序一	格 非/1
序二	葛红兵/1

第一辑 文学道路

李春平自述	李春平/3
李春平：“我是一个希望把小说写成大说的人”	程楚安/22
从吊脚楼到上海滩	向连才/25
花艳申城根在秦	
——访长篇小说《上海是个滩》作者李春平	李建宁/29
写不尽的上海滩、上海情	
——访陕西青年作家李春平	陆 梅/31
李春平，客居上海十年的写作	毛时安/33
对话李春平	李小洛/36
一次尝试，期待下文	
——从李春平归来看安康的人才战略	陈 俊 田 丕/42
闯荡与回归中的文学华章	
——著名作家李春平访谈录	李向红 杨小玲/47
超越生命的性灵抒怀	蔡晓林/52
李春平的故土情结	李焕龙/58
李春平文学活动档案	戴承元整理/61
附 录	
《上海是个滩》出版后记	李春平/77
学做教授	李春平/79

第二辑 作品论

李春平的小说世界	余 音/85
李春平的官场小说与“权力美学”	郝 雨/91
试论中国传统文化对李春平文学创作的影响和渗透	戴承元/98
沉沦,还是再生?	
——解读李春平爱情小说在消费文化背景下的性爱观	雷升录/104
论李春平小说的平民化倾向	郭美联/112
外来建设者的精神丰碑	
——评长篇小说《上海是个滩》	马千里/122
《玻璃是透明的》:历史·文化与个体·尘世	李道新/129
阻隔	
——《玻璃是透明的》的中心意象	雷升录/137
时代酿造的悲喜剧	
——评《巴山驺匠》的创作意旨	戴承元/141
《辞海纪事》的文化警示意义	戴承元/145
情感挽歌与灵魂救赎	
——读李春平长篇小说《奈何天》	郝 雨/151
女性视野下的权力反讽	闵云童/157
权力场中个体的悲哀	胡 娜/160
名家点评《步步高》	肖云儒 毛时安 陆文虎 雷 达/163
官场文学:一个特有的文化现象	吴红艳/166
对执政智慧和领导艺术的深度探索	
——谈李春平长篇小说《步步高》	杨 涛/174
正面 向上 智慧 人性	
——评李春平长篇小说《步步高》的独特视角	吴少华/180
从《步步高》看李春平的人才思想	刘应祥/183
《一路飙升》:并非温情的讲述	
——兼论李春平官场小说的艺术视角	孙 鸿/187
可悲的升迁之路	
——兼评《一路飙升》中的两个人物	崔光华/193

从《享受权力》看李春平权力美学的内涵 雷升录/196

附 录

《奈何天》序 王跃文/202

《步步高》出版后记 李春平/203

第三辑 报刊短评

文学创作与城市精神 戴 翊/209

写出独特的感觉

——读长篇小说《上海是个滩》 余海章/212

读《辞海纪事》 冯英子/213

透明的阻隔 姚育明/214

评《玻璃是透明的》 陈新明/215

共筑“防腐大堤” 贾耀卿/217

“官太太”当学乐羊子妻

——读李春平的小说《我男人是县长》有感 贾耀卿/220

《我的多情玩伴》:结局在封面上 /222

玩伴苦乐,岂止多情

——读李春平长篇新作《我的多情玩伴》 王维良/224

教你如何做个好领导 江筱湖/227

《步步高》塑造了一个历史转型期的新型领导形象 刘玉琴/228

关注执政智慧的另类官场小说 王维良/229

当代执政艺术的深度探索

——评李春平长篇新作《步步高》 王维良/231

小说的主干和枝蔓

——评《享受权力》 付艳霞/233

第四辑 网民随笔

谈《玻璃是透明的》 马伊俐/237

复杂对单纯的怀念

——看电影《玻璃是透明的》 /239

《情人书》面世 李春平:别把我与木子美并列	/241
木子美和《我的多情玩伴》	/243
理想,幻灭于自知与不自知	
——读李春平先生的《我男人是县长》	/245
读《我男人是县长》有感	/247
李春平?! 我们晕了!	/250
如何把人做成一朵花	/251
网络日记说《步步高》	/254
把人做成一朵花的意义	
——读长篇小说《步步高》	/256
长书的成功	
——读李春平长篇小说《步步高》有感	/258
唐春山语录学习心得	/260
北大研究生 SWAN 博客:读《一路飙升》	/262
读李春平的小说《一路飙升》	
——一个平庸者的随笔	/263
中国官场小说点评(摘录)	
——李春平之长篇小说《奈何天》	/266
李春平不是一个神话	/268
后记	戴承元/270



李春平研究论丛

第一辑 文学道路

李春平自述



李春平

1

我出生于1961年腊月初六,公历1962年元月11日。母亲生了八个孩子,成活四个,二男二女,我是最小的。我们祖上应该算是四川人,父母都是一口四川话。后来到了陕西紫阳县的麻柳坝,再后来就到了铁佛寺,母亲就在这里生了我。生我的时候是半夜子时,一切收拾停当后,天就发白了。这时,铁佛小学据泽洲老师像往常一样来我们家倒开水泡茶,结果遇到了这意外的“逢生之喜”,按照当地民俗,据泽洲就成了我的逢生干爷。后来一直称他为爸爸。

1966年,我们全家随父亲工作调动搬到了紫阳县高桥区龙潭乡曾家湾。那时不通公路,是大人把我从铁佛寺背到曾家湾的。那时我才四五岁,还不能走山路。过来之后就住在村里过去的一间牛圈里,隔壁是猪圈。牛粪的味道已经没有了,但牛圈的影子却一直印在脑海里,由此决定了低人一等的特殊地位。据说曾家湾原叫潘家湾,以前住着潘姓的老家老户,后来一家人消失了,只留下了一个苍老的地名,地名也没有保持多久就换成曾家湾了。我的父母从四川到陕西,转战大半辈子,曾家湾成了他们生命历程中的最后一站。现在我才突然意识到,我父母和我们这两辈人,几乎一辈子都是移民,一辈子都是流动人口。流动成了两辈人的人生特性。流动到什么时候不流动了,就到人生的终点了。

父亲到龙潭时是公社革委会副书记。经常背着黄色的帆布小包,上有“红军不怕远征难”字样,感觉是行伍出身。哥哥李春芳上完小学,到了初中就不上了,成了家里的劳力。同样的劳力,别人挣十分工,他挣四分工。这是我最早见到的人间的不公平。我妈妈只是发了一些牢骚,并没有为获得公平而进行多少实质性的努力。当然,她比谁都明白,努力也是枉然,生产队存在着各种不同的家族势力,形成了横行乡里的野蛮霸权,弱者的呐喊永远处在强者的淹没之中。所以也只能认命。像我们这样认命的很多,只是我们充当了一个典型。

我最早遇到的疑团是我是从哪里来的,特别关心我作为一个个体生命的问世

过程。记得那年冬天,妈妈把我抱在怀里烤火,我反复纠缠这个问题。妈妈说是从她夹肢窝生出来的,又说是从肚脐眼生出来的。从妈妈琢磨不定的眼神里,我似乎感觉到这里面大有学问。稍长一些,我开始怀疑夹肢窝和肚脐眼生孩子的可能性。后来我知道了,天下所有的母亲都在用善良的欺骗忌讳着人类生殖的最大话题,并为这个话题的展开而面色尴尬,支支吾吾。

我在家里是最小的,哥哥姐姐和父母都非常爱我。我是在各位家庭成员爱心的包围中长大的。因为宠爱,我从小就特别娇气,特别好哭,大人一句重话我就眼泪汪汪了。对文艺作品也很敏感,好不容易才看一场电影,结果弄得泪流满面。可是有一点,如果在外边别的小朋友打了我,我会选择走开,但我绝不会哭。好像那时我就隐约懂得,在外人面前掉泪是一种软弱,在自己家里人面前掉泪是一种撒娇。实际上,我骨子里还是很坚强的。我的双脚至今留下了不少于 20 处伤疤,都是摔跤或劳动时致伤的,我也从没哭过。我对苦难的面临具有天生的忍受能力。

有一次,我二姐家来了一位算命先生,说他能看相,顺便也给我看看。先生一副瘦脸,狭长而深邃,看上去就是一个老谋深算的人。他把我仔细端详一番之后,说,这个娃儿,磨难多呀。不过,35 岁以后就好了,会成为一个不简单的人,晚年有福啊。当时我就想,我能活到 35 岁吗? 什么时候是我的晚年? 我觉得这个问题太遥远了,我不关心它,我只关心明天出去玩时会不会挨打。因为那时总有一些同龄的孩子打我。

2

在童年时光里,我从来没有感觉到生活的艰辛,因为食物能够基本满足,没什么衣食之忧。最深的感触是备受欺凌。我们是外来户,在这里没根没底,自留地是生产队划给我们家的,大约有二亩多。在人多地少的地方,我们的到来使生产队公有的土地就多了一个瓜分者。学了数学才知道,当分子不变的时候,分母的扩大会使得数减少。那时公社,农民叫社员。有的社员就骂我们家是“吃冤枉”的,意思是白吃白喝。我父亲小时候害天花,脸上留下几颗麻子,也一直被人所讥。“李麻子”的称呼成了别人攻击我们的锐利武器,一旦听到这三个字,就知道我母亲又得罪人了,我们又在挨骂了。年少无知的孩子们还把它编成了顺口溜,像儿歌一样在口中吟唱。至今,打麻将时谁要是把九筒叫麻子,我就会心里紧缩,脸上发烧。因为麻子这个污辱性的语言伴随了我的整个童年时代,笼罩着我的成长期,凝结成一个家族的巨大伤痛,它在任何时候都足以刺痛我的灵魂。

我的两个姐姐早早就出嫁了,家里只有我们兄弟两个陪伴母亲。比我们年长

的可以打我们兄弟俩，比我们年少的也可以打我们俩。懦弱和内向是那时最典型的个性特征，直至影响到我们的人格发育。我们院子有个人叫田自贵，跟我哥年龄相同，可以同时拖着我们兄弟俩的脚，倒着把我们从山坡上拖十几米，我们的后背被石头和杂草擦得血迹斑斑。我们也有奋起反抗的时候。有个村民叫向春台，比我哥还大，平时我们也很好的，可在有利益冲突的时候就容易打架。有次在山上砍柴，我们兄弟俩就跟他打了起来，把他打得鼻青脸肿，抓掉的头发缠绕在我们手上，理了好半天。这是我们最得意的一次胜仗。第二天我从他家门前路过，他父亲一看见我，就扯起嗓子骂起来：平娃子，你这个狗日的娃儿——！我吓得拔腿就跑，好久不敢见他，并常常想起他那凶恶的样子。

后来，向春台当过一段时间的村长，我们兄弟回到老家时，提及童年往事的时候，他还哈哈大笑。

那时我特别盼望长大，长得全身都是力气。但也隐约觉得，一个人，仅有力气是不够的，可我又不知道除了力气之外我们到底需要什么，只是觉得需要的太多太多。包括如何对付别人的欺负等等。在院子里，唯独不欺负我们的是一家地主，他们的日子跟我们一样艰难。可是，因为贫下中农要跟地主划清界限，所以我们必须跟他们保持距离，不能亲近相处。我们各自在群体中的弱势地位也造就了我们的本份和善良。

大家都养猪，唯独我们家不同于别人。我们家房子小，没有猪圈，母亲好强，每年都要养一头过年猪。从我记事的时候起，猪就一直跟我们一起生活。我们睡里屋，猪睡堂屋。小猪从进门之后，就必须接受母亲对它的驯化：不让它在堂屋大小便，在外面也不能随意大小便。要给它规定地点和时间。每天晚上都要把猪拉到外面的院子里起夜。时间长了，猪就养成了一种习惯，和人起夜的时间也同步了。只要是晚上把它拉到外面，它就会产生条件反射，知道这是解手的时间。驯化之后的猪也跟我们一样享受着人间苦乐，夏天可以和我们一样在屋子乘凉，冬天可以在屋子烤火。平时闲下来了，我们就会给猪挠痒痒，它在主人的逆境中学会了享受，挠痒痒的时候它还哼哼地撒娇。家人出门时，它甚至会摇头摆尾地送一程。所以我妈经常得意洋洋地说，她养的猪通人性。

可是，猪也有猪的难处，它也跟主人一样受欺负。有时它也想自由自在地跑到外面去玩，见了庄稼就啃。它不知道哪些是能吃的，哪些是不能吃的。别人遇见必是一顿暴打。有时伤痕累累地跑回家，我妈见了心疼，便连人带猪地骂，指桑骂槐地骂，猪便像一个犯了错误的干部，不做声，不顶嘴，找个地方悄悄地睡去了，完全是一副自我反省的模样。